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RT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2)

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謹此提述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18年8月23日的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提述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先前代表委任表格」)。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強調，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第1項普通決議案的(a)及(b)段構成一項單一決議案，並應當作一項決議案投票。先前代表委任表格中出現了一項有關普通決議案的排版錯誤，當中第(a)及(b)段在「贊成」及「反對」兩欄中被分開列於兩個欄格。本公司已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以對此格式作出修改。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於2018年8月27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於2018年8月28日寄發予股東。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格式修改不會對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載資料構成影響，該等資料維持不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所提及的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亦維持不變。

股東應留意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為取代及替換先前代表委任表格，而先前代表委任表格為無效及作廢。已簽署及交回先前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須根據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的指示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18年9月5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香港時間))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號舖，方為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藝術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斌

香港，2018年8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1)執行董事范志軍先生及張斌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樹新先生、劉健先生及儲曉良先生。